

湟中区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青海省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转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要求，现报告西宁市湟中区交通运输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止。

（一）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积极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，围绕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群众最关心的内容开展政府信息公开。

（二）依托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，积极主动加强与区政府办公室沟通，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对各类公开类信息在区政府网站第一时间进行公开，并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，及时反馈群众呼声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 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12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5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99.44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					0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 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 禁止公开						0
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								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：信息公开的范围仍需进一步扩大，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；政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等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，持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重点抓好以下工作。一是加强主动公开类信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二是加强相关政策解读，进一步提升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。三是加强培训教育，进一步提升工作业务能力，扎实推动我区交通运输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